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重要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二、股东大会召开和出席情况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于 2013 年 1 月 25 日在浙江省平阳县昆阳镇高速出口左侧温州乔治白休闲服饰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出席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股东计 6 人，代表公司股份数 57,27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8.10%。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池方燃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指派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三、会议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

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部分变更“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7,27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四、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2、《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1月25日